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档案接收）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1．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由现工作单位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负责管理。

2．注意事项：来档审核若出现以下情况，档案将退回原单位：（1）档案未密封；（2）档案密封但无密封条及骑缝章；（3）无档案材料目录清单；（4）无档案转递通知单；（5）个人自带档案。

三、申请材料

1．劳动合同原件1份；

2．身份证原件（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鄂汇办APP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档案转出）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1．受理条件：（1）档案在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托管；（2）接收单位有人事档案管理权限。

2．注意事项：（1）有集体户口和党员组织关系挂靠的，应先将集体户口和党员组织关系从人才服务机构迁出和转出。（2）用人单位集体委托存档的，应提供单位离职证明或单位同意转档证明。

三、申请材料

1．调档函原件。

2．身份证原件（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鄂汇办APP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依据档案记载出具相关证明）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档案在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托管。

三、申请材料

身份证原件（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鄂汇办APP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提供政审考察服务）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1．档案在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托管。

2．有档案管理权限的单位需要通过档案记载内容政审（考察）存档人员情况用于参军、录用、入党、因公出国、升学等，档案管理服务机构按照规定提供政审（考察）服务。

三、申请材料

1．政审《联系函》原件1份；

2．身份证原件（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提供查借阅服务）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具有人事档案管理权限的机构，拟申请查阅的档案存放于该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符合以下查阅范围之一：

1．公安、检察、法院、纪律检查、监察、国家安全等国家机关因侦查、审理等需要查阅有关人员的档案。

2．用人单位因工作需要查阅本单位员工的档案。

3．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招考录用审查需查阅的档案。

三、申请材料

1．查档单位应派两名工作人员前往，持查阅人有效证件和所在单位介绍信，以及被查阅人的姓名和有效身份证件号。

2．被查阅人是单位委托集体存档的，还需提交委托单位介绍信。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归档）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1．档案在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托管。

2．存档材料应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材料收集归档规定》中关于材料收集归档范围及要求。

3．归档材料一般应当为原件，证书、证件等特殊情况需用复印件存档等，必须注明复制时间，并加盖材料制作单位公章，或干部人事关系所在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公章。

三、申请材料

1．档案材料原件；

2．身份证原件（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档案的整理和保管）

一、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75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12号）。

二、受理条件

无（档案存放状态查询）

三、申请材料

身份证原件（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存档人员党员组织关系的接转）

一、政策依据

1．《中国共产党章程》；

2．《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

3．《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中组发〔2004〕10号）；

4．《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党员和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3〕4号）。

二、受理条件

1．党员本人申请；

2．党员组织关系转出目标组织规范名称。

三、申请材料

1．身份证（仅限窗口办理时提供）；

2．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转出目标组织规范名称。

四、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服务

六、办事流程

受理→决定

七、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